# 医疗器械保修服务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sbc25-wh009

甲方：江 苏 省 中 医 院

乙方：南京医药湛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奥林巴斯消化内镜保修服务项目的招标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协议书中所用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相应词语和术语定义的含义相同。

一、合同有效构成

下述文件是构成本合同协议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协议书一起阅读和解释：

第一部分　本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第三部分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投标澄清文件及修正纪要等其它补充资料

第五部分　标准规范

第六部分　图纸（如果有）

第七部分　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它文件

上述文件应视为不可分割、互为补充和解释，应一并阅读和解释。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双方最新确认的文本为准。

二、保修服务项目：

1、保修设备名称 ：电子胃肠镜，品牌：奥林巴斯，型号：260/290 等（详见附件一保修清单），数量 72。

2、保修设备所在地：☐上门保修/☑异地保修。

3、保修内容：72 根奥林巴斯电子胃肠镜保修（标准型保修，包括定期保养

和故障维修，设备返厂维修期间提供原厂内镜备品给医院使用）。

4、保修期限：2025年4月18日 至2026年4月17日。

5、合同附件等附件一保修清单，附件二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廉政协议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6、其他 ／。

三、保修要求：

1、乙方到达维保现场后，甲乙双方应共同确认待保修设备的状况，由乙方出具书面报告，经甲方确认后，甲乙双方共同签字。

2、乙方经现场检修后保修设备需更换配件的，经甲方认可后方可更换和开展保修工作。乙方不可擅自增加保修项目、更换配件，否则由此发生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更换部件必须保证质量合格，保证为原装部件。如乙方无法提供原装部件的，经甲方认可后可换用与原装部件质量性能相当的替代部件。

4、乙方应当安排有资质、有经验的保修人员进行保修。保修完成后双方确认验收，更换的保修部件应当符合其正常的保修使用时间，在正常的使用时间内乙方承担更换部件的保修义务。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大写）元，小写¥1180000.00元。包含所有配件费、税费、进口费用、运输费、服务费、安装调试费、上门费、交通费等一切费用。（如有常规保修服务内容外的其他配件请在附件中列出）。

2025年5月18日收到发票后付款¥826000.00元（大写：捌拾贰万陆仟元整）

2026年4月18日收到发票后付款¥354000.00元（大写：叁拾伍万肆仟元整），根据考核结果支付相应款项。

甲方付款时，对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任何一笔违约金、赔偿金，或更换部件有缺陷但未修理、未更换之前，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予以扣除、抵销并有权

随时停止付款。

五 、验收标准：

1、更换部件到达维保地点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和检查到达现场的更换部件数量和表面质量。甲方对更换部件的签收，并不表示甲方确认乙方符合本合同各项约定。乙方不应将甲方的签收作为其减轻或免除本合同项下约定责任的理由和依据，也不应作为乙方对甲方拒付本合同款项时的抗辩理由和依据。

2、乙方维保、调试完毕，通知甲方及时对维保更换工作验收。设备应质量性能稳定可靠，符合原厂标准，且满足甲方正常使用要求。如经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返工，直至设备符合本合同约定维保质量标准。返工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验收前，乙方应提供更换部件产品合格证书、使用手册、质量保修证书、进口产品许可证等相关资料。

4、乙方保证甲方设备的开机率不低于95%，即停机时间每年不超过18天，每超出一天保修期顺延2天。

六、响应时间其他保修服务：

1、发生故障报修后，乙方0.5小时内响应，并在24小时内派员到达甲方现场实施保修，迅速排查故障原因。故障不能现场解决的，【48】小时内提供备品内镜，以确保甲方的正常工作。乙方24小时服务电话:13585170923。

2、 其他保内服务：☑安全检查□安全升级☑定时保养☑巡回检修（一次/三个月）。

七、其它事宜：

1、乙方负责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保修期间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2、如乙方提供的新配件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为假冒、侵权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乙方则应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如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3、乙方提供的公司资质、产品证照、（医疗器械必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

进口手续等材料须真实完整有效，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和相应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不得用回扣等手段腐蚀、贿赂甲方及其他工作人员。如有违反，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和相应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因履行本合同以及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本合同一式五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江苏省中医院　　乙　　方：南京医药湛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订地点：南京　　户　　名：南京医药湛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宁南支行

帐　　号：32050159505900000960

签订地点：南京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2 日

2025.6.20